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2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推选董事谢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选举董事谢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谢伟先生自当选为公司董事长之日起，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并选举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设立战略与投资、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法治与合规五个专门委员会。

选举谢伟、王方瑞、李道春为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成员，谢伟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选举王韬、谢伟、梁立为提名委员会成员，王韬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选举马文超、王韬、梁立为审计委员会成员，马文超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选举梁立、马文超、李道春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梁立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选举石焕挺、卢卫东、王韬为法治与合规委员会成员，石焕挺为该委员会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聘任石焕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聘任童军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聘任石焕挺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法律顾问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聘任柯林田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合规管理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聘任周黎隽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议，同意聘任王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并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工资总额预算方案备案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并通过《关于确定公司总经理薪酬系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总经理石焕挺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3 日